

证券代码:002649 证券简称:博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5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9日15:30。

(二)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19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1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7号楼博彦科技大厦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鹤生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08名，代表股份108,108,4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902%，其中304名为中小投资者，代表股份59,162,1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72%。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名，代表股份102,253,80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699%；其2名为中小投资者，代表股份53,307,4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070%。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02名，均为中小投资者，代表股份5,854,6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2%。

(三)部分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任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提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韩洁女士、张杨先生、马殿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各子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1.01选举韩洁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05,139,38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7.253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56,193,068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4.9815%。

1.02选举张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05,135,60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7.25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56,189,20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4.9751%。

1.03选举马殿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05,141,69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7.255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56,195,377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4.9854%。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杨松杨先生、伏军先生、胡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各子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2.01选举杨松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05,136,471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7.250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56,190,155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4.9766%。

2.02选举伏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05,133,76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7.2484%。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56,187,444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4.9702%。

2.03选举胡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05,142,16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7.256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56,195,848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4.9862%。

综上，韩洁女士、张杨先生、马殿富先生、杨松杨先生、伏军先生、胡伟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议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在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的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1/2。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本项议案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05,139,553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7.8060%；反对2,245,677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2.1939%；弃权12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116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56,790,237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5.9900%；反对2,245,677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3.7958%；弃权12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1233%。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配套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机制，适应监管政策动态调整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对现行《公司章程》及配套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和完善。主要修订内容包括：

1.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责，删除“监事会”、“监事”相关条款。

2.将“股东大会”调整为“股东”；

3.董事构成中设置“职工代表董事”和“副董事长”各一名。

(公司章程配齐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应进行修订和完善，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名称为《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本项议案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03,993,359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6.1936%；反对3,695,316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3.4182%；弃权419,755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3883%。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55,047,043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3.0444%；反对3,695,316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6.2416%；弃权419,755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709%。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本项议案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03,936,959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6.1414%；反对3,782,316票，占出席

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3.4986%；弃权389,1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36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54,990,643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2.9491%；反对3,782,316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6.3931%；弃权389,155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6578%。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03,809,559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6.0236%；反对3,895,616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3.6034%；弃权403,255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373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54,863,243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2.7337%；反对3,895,616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6.5846%；弃权403,255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6816%。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天慧，曾丽娟

(三)结论性意见：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议程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记录

(三)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49 证券简称:博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6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9日15:30。

(二)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19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1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7号楼博彦科技大厦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6.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7.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鹤生先生。

8.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08名，代表股份108,108,4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902%，其中304名为中小投资者，代表股份59,162,1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72%。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名，代表股份102,253,80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699%；其2名为中小投资者，代表股份53,307,4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070%。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02名，均为中小投资者，代表股份5,854,6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2%。

(三)部分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任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备查文件

(一)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记录

(三)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0日

附件:相关人物简历

1.韩洁女士简历

韩洁女士，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公司常年法律顾问。现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助理。

2.张杨先生简历

张杨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北电力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学士。曾任中航科泰计算机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北京中航科泰计算机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北京华泰利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助理。

3.雷雷先生简历

雷雷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学士。曾任雷雷先生担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助理。

4.马殿富先生简历

马殿富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学士。曾任马殿富先生担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助理。

5.杨松杨先生简历

杨松杨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学士。曾任杨松杨先生担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助理。

6.伏军先生简历

伏军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学士。曾任伏军先生担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助理。

7.胡伟先生简历

胡伟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学士。曾任胡伟先生担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助理。

8.王玉光先生简历

王玉光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杭州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学士。曾任王玉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助理。

9.王婧女士简历

王婧女士，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杭州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学士。曾任王婧女士担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助理。

10.王婧女士简历

王婧女士，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王婧女士担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助理。

11.王婧女士简历

王婧女士，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王婧女士担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助理。

12.王婧女士简历